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保山市分公司超限资金武装押运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保山市分公司的委托，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保山市分公司超限资金武装押运服务项目组织国内公开招标（招标编号：G53MX0823001338），欢迎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

二、招标范围、项目服务期限及地点

2.1招标范围：

采购“昌宁-保山、施甸-保山、龙陵-腾冲”三条干线武装守护押运服务项目，武装守护押运服务范围为邮政金融网点超限资金款箱，包括邮政代理网点和邮储银行自营网点。

（一）施甸县—保山市分行业务库

施甸押运频次为每日押运；县邮政公司在约定时间前，将辖内各网点超限资金尾箱交由保安押运公司武装押运至保山市分行业务库。

（二）昌宁县—保山市分行业务库

昌宁超限资金押运频次为每周押运四次；县邮政公司在约定时间前，将辖内各网点超限资金尾箱交由保安押运公司武装押运至保山市分行业务库。

（三）龙陵县—腾冲市分行业务库

龙陵超限资金押运频次为每周押运四次；县邮政分公司在约定时间前，将辖内各网点超限资金尾箱交由保安押运公司武装押运至腾冲业务库。

2.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3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备有效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企业。

2.投标人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投标人具备在保山市内从事武装押钞服务的能力，守护押运人员必须符合《专职守护押运人员枪支使用管理条例》规定，必须持有保安员资格证、公务用枪持枪证上岗，且政审合格；服务供应商配备的公务枪支必须具备公安机关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用枪枪证》。

4.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管理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的能力，项目要求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服务商在五县市区均设有专门的对接机构和负责人，投标人中标后不得转第三方提供服务。

5.财务要求：应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最近一年（2021或2022年）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若企业为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则可以提供成立至今已有的其它能反映财务状况的会计报表资料或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6.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或标段或者未划分包或标段的同一招标活动。

8.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招标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关于停止与员工经办企业发生交易的通知》（中国邮政〔2022〕274号）文件要求）。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通过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ebidcn.com>，以下简称云采招阳）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有意参加并符合条件的投标人，需于2023年12月05日0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1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前登录平台针对本项目报名。在线报名窗口内需同时上传如下报名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至项目负责人端进行审核：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以下步骤进行在线报名：①、尚未注册成为平台用户的，需在平台官网进行免费注册并提交企业认证。②、企业认证通过后进入用户后台选择“在线报名-项目列表”菜单，于项目列表中查询到目标项目即可进行在线报名。

4.3确认报名后进入项目跟踪详情，待报名资料审核通过，此时缴费信息如未发布请耐心等待，如已发布即可根据页面显示的费用进行支付。若文件费缴费方式为上传凭证的，供应商应单独在线支付平台服务费，再上传文件费的缴费凭证提交审核；若文件费缴纳方式为在线支付的，则点击支付按钮按文件费与平台服务费合并的总金额进行在线支付。

缴费完成后，可在当前页面费用表内分别申请平台服务费和文件费开票，申请文件费开票前请先联系代理机构确认开票形式（电子票还是纸质票），以便在申请开票窗口内选择合适的领取方式。

4.4费用缴纳完成后，可进入下一环节【招标文件下载】，如招标文件下载列表内已有待下载文件，即可点击下载，如下载页暂无待下载文件，请耐心等待或咨询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4.5全流程电子投标需用到有效期足够至本项目开标日期的CFCA（云采招阳办理）、或云南CA(云南省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进行软件版投标文件的电子签章和解密。

如您已有上述任何一种CA则无需再办理CA。如没有上述任何一种CA，可在用户后台按以下流程在线申办CFCA：

①、于用户后台左侧导航菜单点击“CA申办和投标订单→CA在线申办”，进入右侧页面点击【自助申办】按钮→选择【新办CA锁】，下载办理资料模板后，点击窗口下方的【下一步】按钮。

备注：如您已在云采招阳办理过包年CA，但即将到期或已过期，可在自助申办窗口内选择【CA锁续期】，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后续办理。

②、确认订单信息无误后，点击窗口下方的【确认付款】按钮，用支付宝或微信扫码完成支付。

③、CA费用支付成功后将进入下一步办理资料上传页面，如实填写、上传资料后提交至平台客服端审核，客服审核通过后将进行后续CA锁的制作和寄送工作。

4.6相关投标流程指南请详见平台网站【帮助中心】页面的“供应商端常见问题”和“短视频教程”。CA办理及平台操作问题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详见平台各操作界面右上角），投标项目业务问题请咨询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4.7招标文件费用在平台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采用对公电汇方式进行缴纳。

在汇款时应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标段序号，缴费成功后于云采招阳后台已报名项目跟踪详情内【报名信息及缴费】环节上传转账凭证提交审核。文件费收款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西市区支行

开户户名：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账户：2502016009024543511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600元，售后不退。供应商须按上述方式、流程办理完成后才算有效报名，否则视为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

5.1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12月25日09:00时。

5.2网上上传：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TBWJ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云采招阳完成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或开标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其他要求：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操作咨询：云采招阳（云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840-1116。

六、开标

6.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5日09:00时。

6.2开标地点：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保山分公司二楼会议室）。由于本项目采用云采招阳平台进行在线开标，故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在各自公司的办公电脑上在线操作即可完成开标。

七、招标公告发布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https://www.ebidcn.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www.ynzbw.com）”及“中国邮政官方网站（www.chinapost.com.cn）”上同时发布。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保山市分公司

地 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街道下巷街32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0875-2160650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328号

邮政编码：650106

联系人：杨磊、田富伟、周焱飞

联系电话：0875-2225018